

附件1

桃園市各級學校推動兒童權利公約-111學年度辦理成效回覆表

※請填寫針對校長、教師及行政人員相關之兒童權利公約研習，並針對學生課程教學融入議題。

※辦理期間為每一學年度8月至隔年5月底前為止。(例：110.0801-111.0530)

※請各校於該學年度5月30日前繳交完畢。(例：111.05.30前繳交110學年度CRC辦理成效)

※本表格請勿修改變動。

※若因特殊情事，如疫情影響，請學校斟酌使用線上研習，如：E等公物學園+學習平台(網址：

<https://elearn.hrd.gov.tw/mooc/index.php>)，搜尋「兒童權利公約」課程。

※如有疑問請洽本局承辦人03-3322101 #7457。另請將本表於填寫完畢後，以電子郵件(Word檔)回覆承辦人信箱。

學校區域：中壢區		備註
學校名稱：桃園市立中壢高商	填表人：葉素含	聯絡電話：03-4929871#1310
研習日期：112.3.28	參加人數：169	講師名稱：王俐容
研習名稱：兒童權利公約與永續發展		名稱需具備「兒童權利公約」(CRC)
監測及評估機制：利用後測方式進行評估		請採前測或後測之測驗方式進行研習評估。
活動說明： UNICEF表示，全球每3人中就有1位是兒童，然而企業或投資機構的「人權政策」卻很少單獨列出「兒童權利」項目。 事實上，「兒童權利」與許多項永續議題是密切關結的(例如：人權、工作、性別平等、多元包容性)，而且「兒童權利」通常是解決這些社會問題的關鍵核心。然而，「兒童權利」卻常被遺漏，更遑論將「兒童權利」與「永續發展」做具體連結。 因此就兒童權利與永續發展做為講座議題，深入介紹。		請針對研習內容敘述說明。
教育訓練成效： 70分以下：3人 70-80：6人 80-90：88人 90-100：72人		針對前後測所得分數，進行敘述。例如：研習前測分數：70分以下16人，70-80：18人、80-90：21人...，後測70分以下0人，70-80：2人、80-90：258人...，研習對CRC知能有提昇。

研習照片(至少4張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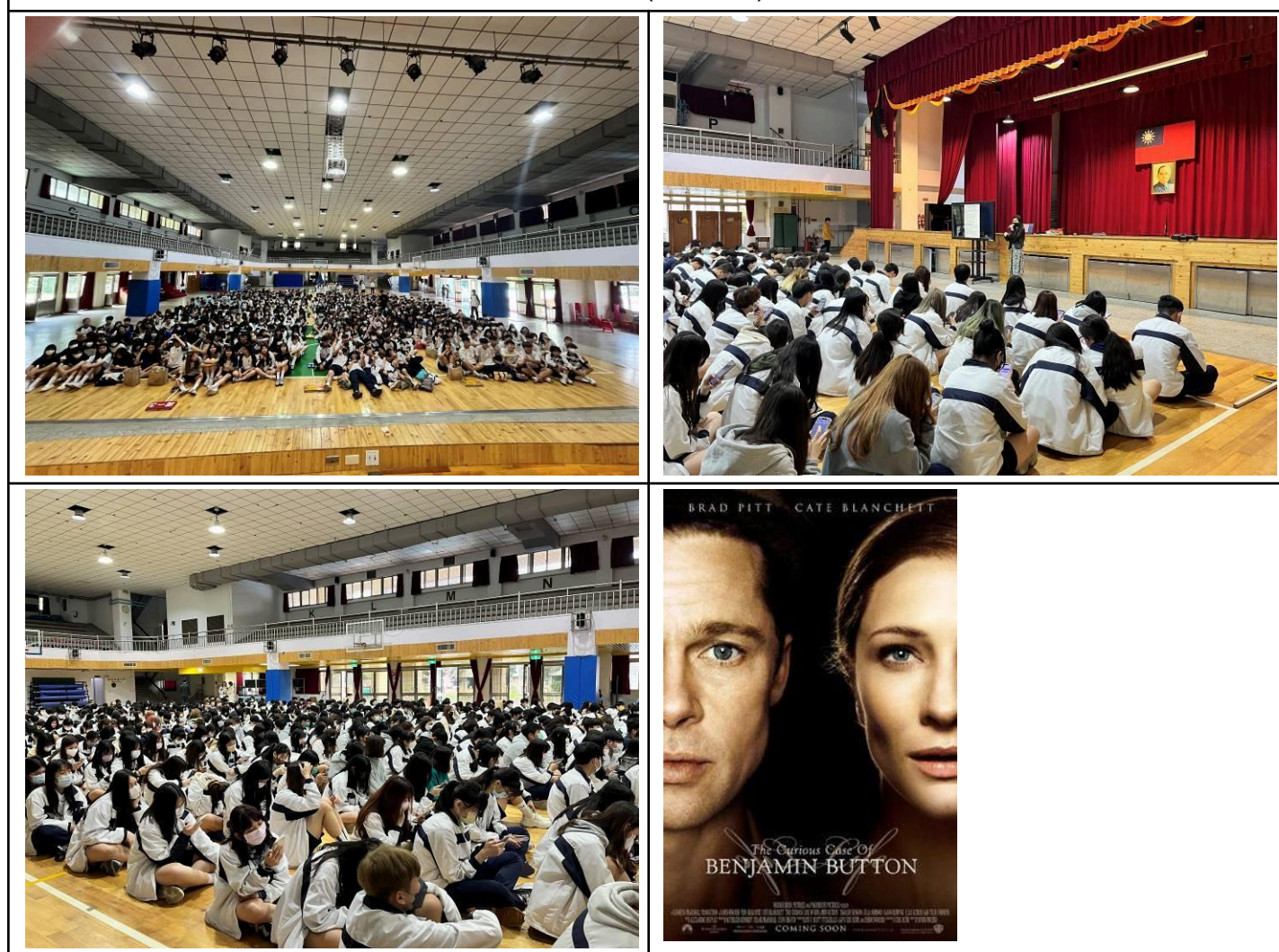


※請學校務必在課程設計時針對兒童公約進行議題教學。

※兒童權利公約專區(網址: https://crc.sfaa.gov.tw/crc_front/index.php)-教育宣導-多元教材, 內含多種宣導教材及教案, 並包含題庫可進行監測及評估。

學校名稱:桃園市立中壢高商	授課教師:葉素含	備註
日期或期間:112.4.7	班級:全校彈性學習時間	
課程名稱:美麗新視界	節數:2	
科目及單元:班傑明的奇幻旅程		
課程融入議題說明: 透過欣賞班傑明的奇幻旅程電影, 故事講述一名自出生便是老人、但會隨著時間流逝愈加年輕的男子班傑明·巴頓與兒時玩伴黛絲·富勒, 兩者在生命中交織的經歷。認識每一個兒童都有其生存的權利, 不因出生時的特殊情況而失去生存的權利。		1.請說明融入CRC哪部分的內容。 2.請簡略敘述課程內容。

課程照片(至少4張)



從事兒少事務相關人員(請填寫學校編制總人數)	備註
全校教師a:164	1.教師:含校長、主任、組長、代理教師...等, 不含兼課教師, 原則以全天待在校園的人員為主。 2.行政人員係指無授課之教育人員含職員工。
全校行政人員b:23	

上述人員接受CRC課程人數(請填寫人數)參與人數, 請務必達90%		請學校辦理相關CRC研習時, 務必請 全校教職員參與研習活動, 以落實兒童 權利公約之推行。 若有特殊原因致未達實施計畫比例請 撰寫原因。
教師c: 148	比例c/a*100%: 90%	
行政人員d: 21	比例d/b*100%: 91%	
校長是否參加學校或校外辦理之研習: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依據一般性補助款考核, 請校長務必參加)		

111學年度家長宣導兒童權利公約統計			
宣導日期/期間	宣導方式或名稱	宣導總次數	全校家長參與總人次
112.1.13	寒假生活須知	1	1700
111.10.29	親職教育日	1	300
1.倘不只宣導一次, 請統計總場次次數。 2.家長宣導方式不限, 可於親師座談會、園遊會、運動會、海報宣導、資訊分享等方式進行。			